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0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位监事,会议于2012年10月24日上午以现场结合传真形式召开。公司应出席监事3名,现场出席监事2名,以传真方式出席监事1名,实际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杨仲璠女士主持,在保证全体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,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《报告正文》。详细内容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后,认为: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报告正文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、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,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3、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<公司章程>修正案》,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2年10月25日